

胡斌

合伙人
方达律师事务所

+86 21 2208 1166
jhu@fangdalaw.com



执业领域

胡斌律师的执业领域专注于争议解决，特别是在知识产权、反垄断、竞争法、以及商业交易领域的诉讼和仲裁。

胡斌律师于2000年加入方达律师事务所。加入方达之前，胡斌律师曾在上海市法院系统工作多年。

胡斌律师专长于专利、反垄断、不正当竞争、著作权、商标、以及商业交易等领域的重大复杂诉讼与仲裁，具有广泛的专业实践和超过30年的深厚经验，并为众多的跨国公司与中国公司客户提供专业法律服务。

胡斌律师在标准必要专利争议领域的代表性案例包括但不限于：美国交互数字公司与华为公司案件，该案是中国法院首例判决确定标准必要专利FRAND许可费、以及中国法院首例判决标准必要专利反垄断侵权的案例，案件判决在全球范围内受到高度关注，并在之后的诸多标准必要专利纠纷中被参考和引用；OPPO公司与诺基亚公司案件，该案是中国法院首次就受到业界瞩目的5G标准必要专利的全球许可费率作出裁判，案件判决再次在全球范围内受到高度关注。

近期代理的主要案件

- 代表一家领先的美国无线通信科技公司应对一系列作为全球诉讼一部分的在中国涉及5G、4G、3G和2G通信标准必要专利许可的多项民事诉讼，其中包括，中国首例涉及通信领域标准必要专利许可的反垄断侵权民事诉讼、以及中国首例法院判决确定标准必要专利许可费的民事诉讼。
- 代表一家领先的中国移动通信科技公司提起一系列作为全球诉讼一部分的在中国涉及5G、4G、3G和2G通信标准必要专利的全球许可费率确定以及违反FRAND义务责任承担的民事诉讼。
- 为一家领先的美国无线通信科技公司就其标准必要专利许可而受到国家发改委反垄断行政调查一案出具法律意见。

- 代表一家中国的互联网公司向国家工商总局提起针对一款全球知名的大型在线游戏软件许可的反垄断行政调查程序。
- 代表一家领先的美国芯片科技公司应对涉及集成电路芯片微控制器复杂技术的专利和著作权侵权民事诉讼。
- 代表一家领先的美国芯片制造公司应对作为全球诉讼一部分的在中国涉及电脑处理器芯片复杂技术的专利侵权民事诉讼及专利无效行政程序。
- 代表一家领先的美国工具制造公司应对一系列在中国的专利诉讼及专利无效行政程序。
- 代表一家领先的美国无线通信科技公司获得了多项中国法院的有利判决，撤销了专利复审委员会对多个通信技术专利做出的无效决定。
- 代表一家领先的中国集成电路芯片制造公司提起针对其主要市场竞争对手的不正当竞争及商誉损害的禁令及侵权诉讼。
- 代表一家著名的日本跨国公司提起一系列针对在中国多个城市的多个侵权产品制造商及销售商的商标侵权及不正当竞争的禁令及索赔诉讼。
- 代表一家领先的美国硫酸化工设备制造公司提起针对其中国公司前任高级技术管理人员的侵犯公司技术秘密的不正当竞争侵权诉讼。
- 代表一家领先的欧洲太阳能坩埚制造公司提起针对其中国公司前任高级技术管理人员及由该前员工设立的从事相同竞争业务的企业侵犯公司技术秘密的不正当竞争侵权诉讼。
- 代表一家领先的美国芯片科技公司提起针对一家集成电路设计公司的涉及集成电路芯片微程序及数据手册的复杂的著作权侵权诉讼。
- 代表一家美国户外用品制造公司成功应对一起涉及实用艺术作品的著作权侵权诉讼。
- 代表一家全球知名的商业公司成功应对其与一著名体育明星之间的肖像权侵权诉讼。
- 代表一家领先的中国互联网公司在上海法院成功获得了首例商誉侵权的行为保全禁令，并获得针对一家中国报纸媒体及一家新闻网站媒体的名誉权侵权案件的胜诉判决。
- 代表一家美国跨国公司在商事仲裁和诉讼中解决因燃气轮机销售及维护保养合同而引起的涉及复杂技术问题的产品质量争议。
- 代表一家领先的电脑公司在商事仲裁中针对一家供应商因其提供的印刷电路板产生严重质量瑕疵而引起的涉及复杂技术争议的高额索赔诉讼，以及仲裁中的财产保全。
- 代表一家领先的台湾上市公司针对其经销商提起涉及复杂合同及抵押结构安排的商事仲裁，以及仲裁中的财产保全和仲裁后的法院执行。
- 代表一家跨国公司在商事仲裁中解决其与一家国有企业之间关于资产和债务转让以及合作经营的纠纷。

- 代表一家跨国公司在一系列商事诉讼及行政程序中解决其与国内合资公司的合资中方及合资公司管理层之间关于合资公司控制权的争议。
- 代表一家中国上市公司针对一家其对外投资公司的创始股东提起关于业绩补偿对赌协议的商事仲裁，以及该被投资公司所涉及的控制权、解散及清算等一系列争议。

其他信息

教育背景

- 复旦大学法学院，硕士
- 华东政法大学法律系，学士

执业资格

- 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律师